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编 号：青海中旭磋商（工程）2026-019

采购项目名称：黄南州同仁市隆务镇热贡艺术小学建设项目

采 购 人：同仁市教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中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06 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6
一、说 明 .....	6
二、磋商文件说明 .....	6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7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9
五、磋商过程 .....	9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	10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	15
八、授予合同 .....	16
九、磋商活动终止 .....	16
十、处罚 .....	17
十一、其他 .....	17
第四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	18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24
01. 磋商函 .....	26
02. 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 .....	27
0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28
0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9
05.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30
06. 资格证明材料 .....	31
07.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2
08.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33
09. 磋商保证金证明 .....	34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35
11. 项目管理班子 .....	36
12. 施工组织设计 .....	38
13. 业绩 .....	39
14.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	44
15. 竞争性磋商最终报价表 .....	45
第六部分 磋商及采购项目要求 .....	46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黄南州同仁市隆务镇热贡艺术小学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6 月 18 日 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青海中旭磋商（工程）2026-019

项目名称：黄南州同仁市隆务镇热贡艺术小学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3389400.00

最高限价（元）：3388994.08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黄南州同仁市隆务镇热贡艺术小学建设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3389400.00

单位：项

简要规格描述：新建教学楼一栋，建筑面积 1197 平方米；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150 日历天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 1) 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

5、本次磋商要求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6、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承担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

7、外省企业须提供有效的《青海省省外建设工程企业信息登记册》。

8、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进行磋商；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6月05日至2026年06月12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6月18日 09:30（北京时间）

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6年06月18日 09:30（北京时间）

地点：青海省西宁市五四西路64号红星美凯龙世博广场6楼东北角F8069号开标室二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公告同时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采购与招标网》发布，公告内容以青海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为准。

2、本次采购采用线上提交响应文件的方式进行采购，线上响应文件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平台。

3、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天谷 CA 400-087-8198。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同仁市教育局

地址：黄南藏族自治州同仁市德合隆中路6号

联系方式：0973-8722213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青海中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五四西路64号红星美凯龙世博广场6楼东北角F8069号

联系方式：0971-5218441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段女士

电话：0971-5218441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中旭磋商（工程）2026-019
2	项目名称	黄南州同仁市隆务镇热贡艺术小学建设项目
3	采购人	同仁市教育局
4	采购代理机构	青海中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6	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
7	采购预算额度	人民币3389400.00元（大写：叁佰叁拾捌万玖仟肆佰元整）
8	最高限价	人民币 3388994.08 元
9	项目分包个数	/
10	采购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11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 <b>65000.00（陆万伍仟元整）</b> 收款单位：青海中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西宁分行营业部 磋商保证金账号：632010100100376299（保证金专用账号） 缴费时间：同磋商截止日期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递交保证金时需注明项目名称以及编号。
12	缴费方式	磋商保证金缴纳形式：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须由供应商从其基本账户转入指定专用账户，汇单附言栏内注明项目名称及用途，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磋商无效。
13	磋商保证金退还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14	响应文件编制要	1、电子投标文件编制要求按政采云平台操作要求上传。



	求	<p>2、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扫描或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且要求正向放置。</p> <p>3、磋商响应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扫描（或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p> <p>4、供应商应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磋商响应文件。</p>
15	递交响应文件方式	政采云平台线上递交
16	答疑澄清方式	线上答疑。在项目评审时须在线了解开标信息，掌握答疑时间，需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对磋商小组提出的质疑做出应答。供应商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答疑澄清，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答疑的，视同放弃答疑。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	<p>收取对象：采购人</p> <p>收取金额：按合同约定执行</p> <p>收取方式：按《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p> <p>收取单位：青海中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城西万达广场支行</p> <p>代理服务费账号：28043001040001791（开户行号：103851004307）</p>
18	合同签订有效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施工合同。
19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p>采购合同全数返回采购代理机构鉴证，盖章。</p> <p>采购代理机构留存<b>两份</b>原件备案。</p>
20	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开始之日起60日历日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次磋商活动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招标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 2. 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

2.2 合格的供应商：详见第一部分“供应商资格条件”。

#### 3. 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 二、磋商文件说明

####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4.1 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须知
- (4) 采购项目合同书
- (5) 响应文件格式（相关附件）
- (6) 采购项目服务要求
- (7) 磋商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列示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内容。如果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对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将视为无效响应。

#### 5. 磋商文件的质疑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7 日前以



书面形式提出（不接受匿名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视情况予以答复，并将变更事宜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告知本项目的所有潜在供应商。

## **6.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并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的三日前，将变更公告发布在磋商公告同一媒介。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7.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磋商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存在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资料为准。其准确性由供应商负责。

## **8. 磋商保证金**

8.1 供应商须在磋商截止期前一工作日缴纳磋商保证金；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8.2 磋商保证金由供应商的基本账户以转款方式直接缴入“青海中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同时将缴款证明扫描（或复印）件盖章后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8.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9. 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开始之日起 60 日历日

## 10. 响应文件构成

10.1 供应商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投标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内容）：

01. 磋商响应文件目录
02. 磋商函
03. 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
0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0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06.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07. 资格证明材料
08.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0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10. 磋商保证金证明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 项目管理班子
13. 施工组织设计
14. 业绩
15.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16.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17. 竞争性磋商最终报价表

注：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供应商提供的扫描（或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供应商须



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

### 11. 响应文件编印和签署

- 11.1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要求按政采云平台操作要求上传。
- 11.2 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扫描或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且要求正向放置。
- 11.3 磋商响应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扫描（或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
- 11.4 供应商应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磋商响应文件。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2.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3.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 13.1 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2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 五、磋商过程

### 14. 磋商过程

- 14.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本磋商文件中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本项目的磋商活动，供应商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
- 14.2 磋商时，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14.3 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采购监管、纪检监察等有关方面代表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列席。
- 14.4 磋商过程有专人记录，并存档备查。



##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 15. 磋商小组

15.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15.2 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 (3) 推荐预成交候选供应商；
- (4) 对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人员和机构进行举报或投诉。

15.3 磋商小组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磋商小组成员责任；
- (3) 对响应文件、磋商情况和磋商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磋商报告的起草；
- (5) 解答供应商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 (6) 配合纪检部门进行投诉处理工作。

15.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5.5 磋商工作在有关部门的监督和严格保密的情况下依法开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磋商工作和磋商结果。

### 16. 磋商程序

16.1 进入磋商阶段后，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开展评审工作，负责审议所有



响应文件，并按先初审、后详审的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分。

16.2 初审阶段为资格、形式、响应性审查。响应文件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方面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16.2.1 实质性偏离是指响应文件未能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实质性偏离，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16.2.1.1 资格审查时，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不符合第 2.2 款“合格的供应商”之规定的；
- (2)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3) 未按第 11 款(1)-(10)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4) 响应文件内容没有按磋商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5) 工期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6) 磋商有效期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16.2.1.2 符合性审查时，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投标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 (2) 响应文件编排混乱，且擅自修改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的；
- (3) 工程量清单不符合要求的；
- (4) 存在串通投标行为的；
- (5) 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6) 磋商小组认为应按无效响应处理的其他情况；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8) 不同投标人的“IP 地址、Mac 地址、硬件号字段”出现异常一致的。

16.2.2 非实质性偏离指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6.2.3 在响应文件初审、详审过程中，如果磋商小组成员出现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反映，磋商报告中应注明该不同意见。磋商小组成员拒



绝在磋商报告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16.3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6.4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16.5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规定，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 17. 评审办法

17.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内容分为磋商报价（最终报价）、技术部分两部分组成（满分 100 分）。

### 17.2 评审标准和分值分配：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60 分 公司业绩：5 分 项目管理班子：5 分 投标报价：30 分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 (60 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12 分)	结合项目特点提供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内容应包括：①施工部署②施工顺序③施工要求及目标④技术措施；施工部署合理，施工顺序及方案切实可行、针对性强，各项管理目标明确，技术措施满足工期、质量、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要求的得 12 分，方案中实质性内容未响应每缺一项扣 3 分，每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5 分，扣完为止。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12 分)	结合项目特点提供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内容应包括①质量管理体系②管理人员③管理制度④质量管理措施⑤主要分项工程⑥作业指导书；质量管理体系健全、管理人员责任明确、管理制度健全有效，各项技术措施、主要分项工程、作业指导书符合现行国家质量验收标准要求的得 12 分，方案中实质性内容未响应每缺一项扣 2 分，每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12分）	结合项目特点提供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内容应包括①安全管理体系②安全教育制度③施工现场安全技术管理④施工现场安全防护；安全管理体系健全、管理人员岗位职责明确、各种安全教育制度健全有效、施工现场安全技术管理及防护、防范措施得力，符合国家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的得12分，方案中实质性内容未响应每缺一项扣3分，每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5分，扣完为止。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6分）	结合项目特点提供环境保护和节能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内容应包括①环境管理和节能方案②污物处理与排放；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健全，环境管理方案切实可行、能有效运行，污物处理与排放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标准的得6分，方案中实质性内容未响应每缺一项扣3分，每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5分，扣完为止。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12分）	结合项目特点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方案，内容应包括①施工进度计划②工程质量保障③流水作业④工程进度管理措施；施工流程能满足施工进度计划和保证工程质量要求，流水作业能保证施工连续、均衡、有节奏地进行，管理措施能有效保证投标工期计划的顺利完成，内容详细、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2分，方案中实质性内容未响应每缺一项扣3分，每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5分，扣完为止。
	资源配备计划(6分)	结合项目特点需提供资源配备计划，内容应包括①施工设备②机具配置；施工设备、机具配置齐全、合理，能满足施工进度和工程质量要求的；内容详细、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6分，方案中实质性内容未响应每缺一项扣3分，每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5分，扣完为止。
公司业绩 (5分)	投标人类似业绩 (5分)	提供自2023年01月01日以来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每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5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首页及金额所在页、合同签字盖章页等证明材料的扫描（或复印）件。）
项目管理班子 (5分)	项目管理班子成员 (5分)	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依据《青海省建筑工程施工现场主要管理人员配备办法》要求，配备施工项目部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配备齐全的，得5分。每缺少一人扣1分，扣完为止。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需提供岗位资格证书和社保证明。
投标报价 (30分)	在所有的有效投标报价中，以最低投标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价格权值（30%）× 100（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行业政策；或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		

##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 18. 推荐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18.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19. 成交通知

19.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9.2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项目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八、授予合同

## 20. 签订合同

20.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0.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0.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九、磋商活动终止

## 21. 终止情形

2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1.2 终止磋商活动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 十、处罚

### 22. 处罚情形

成交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成交无效，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报同级财政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在磋商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向磋商小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十一、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 第四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合同编号： QHZX-2026-019

合同金额（人民币）： \_\_\_\_\_

采购人（甲方）： \_\_\_\_\_（盖章）

中标人（乙方）： \_\_\_\_\_（盖章）

采购日期： \_\_\_\_\_



发包人（采购人）： \_\_\_\_\_

承包人（成交供应商）： \_\_\_\_\_

根据 20\*\*年\*月\*日竞争性磋商结果和磋商文件的要求。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采购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该工程项目的合同条款及格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简明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7 年版）规范文本制定，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

附件格式同时适用于该文本。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_\_\_\_\_

工程地点： \_\_\_\_\_

工程内容： \_\_\_\_\_

资金来源： \_\_\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_\_\_\_\_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_\_\_\_\_

竣工日期： \_\_\_\_\_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一次交验合格。

承包人项目经理： \_\_\_\_\_

### 五、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合同价款（大写）： \_\_\_\_\_ 元： \_\_\_\_\_

支付方式：乙方收到中标（成交）通知书后，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作为履约保证金，即 \_\_\_\_\_，大写：\_\_\_\_\_；

合同签订后，按合同金额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作为预付款，即（大写） \_\_\_\_\_；

主体工程完工后，按合同金额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即（大写）\_\_\_\_\_；



竣工验收合格工程结算后，按合同金额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即\_\_\_\_  
(大写)\_\_\_\_\_。

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保金。质保期起始时间自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之日起算，质保金待约定的质保期满且产品无质量问题后，由乙方提出书面申请，由甲方以转账方式予以无息退还。

**(具体付款方式以签订后的合同为准)**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 1、本合同协议书；
- 2、标准文本的专用条款、通用条款；
- 3、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4、成交通知书；
- 5、磋商响应文件及附件；
- 6、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
- 7、工程报价单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双方有关工程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

## **七、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责任：工程保修执行建设部《建设工程保修办法》按规定办理质量保修手续。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工程竣工后，为保证工程合理使用期内正常使用，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并按规定向发包人提交 5% 的工程质量保修金，待完成质量保修责任、保修期满后支付给承包人。

## **八、竣工验收**

- 1、工程验收：由发包人、承包人组织、工程质监部门进行验收。
- 2、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生工程质量问题，承包人在接到需方通知一周内（以传真日期为准）给予答复，如属于承包人的责任，承包人负责修复、更换，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如因发包人使用不当造成的问题，承包人应积极配合解决，费用由发包人负担，修复或更换时间最长不超过 10 天。
- 3、如承包人在收到发包人通知七天内没有答复，则视为承包人承认其工程质量问题，发包人有权自行处理，承包人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 **九、施工要求**



1、施工现场应做好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执行《青海省建筑施工项目安全标准化评价细则》青建工[2007]218号文件，必须满足国家及地方对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相关规定。

2、承包人必须按照本项目的施工图及国家现行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质量验评标准组织施工。建立和健全质量保证体系，以承包人主体行为规范和施工人员的工作质量，确保各单位工程的施工质量。

3、本工程所需主要施工材料均由承包人负责供应，调剂材料需满足设计和符合国家标准，并征得发包人同意。加工订货成品、半成品及构件的供应方式，由承包人按进度、设计要求标准，在征得发包人同意后，负责加工订货，发包人有权对质量负责监督。施工所用的材料、设备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和设计要求，所购的材料、设备必须有生产许可证、质量保证书、出厂合格证，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4、突出抓好施工过程中的“三控制”，加强全过程质量管理。在施工过程中要认真做好原材料控制、工艺流程控制、施工操作控制；加强每道工序的质量管理，对各工序间的交接检验及专业工种之间交接环节的工程质量应采取有效措施，加强检查验收，抓好全过程质量管理。同时，还应健全为满足施工图设计和建筑物功能要求的抽验检查制度。

5、建筑工程采用的主要材料、半成品、成品、建筑构配件、器具和设备应进行现场验收。凡涉及安全、功能的有关产品，应按各专业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进行复验，并应经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技术负责人）检查认可。

6、各工序应按施工技术标准进行质量控制，每道工序完成后，应进行检查。相关各专业工种之间，应进行交接检验，并形成记录。未经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技术负责人）检查认可，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7、承包人必须编制好切实可行的施工进度计划，以保证施工连续均衡、有节奏地进行，合理地使用人力、物力和财力，确保工程按期完成。

8、承包人应建立和健全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和安全生产责任制，认真执行《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99）》，提高安全生产工作和文明施工的管理水平。施工现场不但应该做到安全生产不发生事故，同时还应做到文明施工、整齐有序，尽量减少施工噪音和对周围环境的污染，争创“施工现场文明工地”。

9、施工期间应努力做好与发包人、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质量监督部门的



工作协调、配合工作，虚心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不断改进工作、提高管理水平。

10、单位工程完工后，承包人应自行组织有关人员进行检查评定，并向发包人提交工程验收报告及相关资料。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管理规定和双方在合同中的约定，承担本工程的质量保修责任。

11、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国家、行业的现行有关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验收统一标准。

12、本次采购的主要材料须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看样订货。

### 十、违约责任

1、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不能履行合同时，应立即通知对方，并交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20 天及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事宜。

2、承包人不能按期交工，除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外，应向发包人偿付延期违约金，按工程总价每日 3% 计算，但金额不得超过工程价的 10%。

3、当发生合同纠纷时，双方本着友好协商态度解决，当达不成共识时由发包人所在地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或人民法院仲裁裁决。

4、谈判过程中，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都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经发包人、承包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盖章后即生效；

2、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成交通知、工程量清单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或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执行。

4、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备案两份。

发包人（全称）：（签章）

承包人（全称）：（签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传：

青海中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电传：

开户银行：

账号：

签约时间：20\*\*年 月 日

代理机构：青海中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办人：

备案时间：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 响 应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二、响应文件目录

01. 磋商函	所在页码
02. 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	所在页码
0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所在页码
0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所在页码
05.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所在页码
06. 资格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07.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所在页码
08.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所在页码
09. 磋商保证金证明	所在页码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所在页码
11. 项目管理班子	所在页码
12. 施工组织设计	所在页码
13. 业绩	所在页码
14.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所在页码
15.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所在页码





## 02. 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

### 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元

采购项目名称	磋商报价（元）	工期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及注册证号
	大写：  小写：			
备注				

注：1.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

2. 磋商报价必须包括：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3. “工期”是指供应商能够工程施工总天数。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0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青海中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民族：\_\_\_\_\_

地址：\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

（公章）

年 月 日



## 0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青海中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  
\_\_\_\_\_项目的磋商、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  
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职务：

职务：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05.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青海中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其他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成交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06. 资格证明材料

###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附相关证明文件。



## 07. 财务状况报告,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财务状况报告,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按照磋商文件第2.2款(1)中第<2>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1. 磋商供应商提供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或经第三方机构出具的2025年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 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

2、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08.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青海中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附“信用中国、政府采购法”网站查询截图。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1. 项目管理班子

###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 12. 施工组织设计

### 施工组织设计

供应商应按以下要点详细编写针对本项目的施工组织设计，文字宜精练，内容要具体：

- 1、施工队伍的组织与配备、设备、人员的调动；
- 2、工程项目的实施方案、实施方法；
- 3、各项工程的施工顺序；
- 4、确保工程质量和工期的措施；
- 5、质量、安全保证体系；
- 6、后期服务的内容和计划；
- 7、其它应说明的事项；
- 8、附施工总平面图、劳动力计划表、施工进度表。



## 13. 业绩

### (一)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承建项目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首页及金额所在页、合同签字盖章页等证明材料的扫描（或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 (二)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首页及金额所在页、合同签字盖章页等证明材料的扫描（或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 14.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不满足以下条件的无需填写)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 \_\_\_\_\_ (公章)

年 月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为\_\_\_\_\_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_\_\_\_\_人。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承担的工程，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担的工程。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3.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提供)

备注：按《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15.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格式自定)



## 16. 竞争性磋商最终报价表

### 竞争性磋商最终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元

采购项目名称	磋商报价（元）	工期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及注册证号
	大写：  小写：			
备注				

注 1、最后磋商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最终价。

2、此表在磋商期间，由磋商小组确定合格的投标人后，在政采云平台线上填写（政采云平台相应表格与本表不一致的按政采云平台格式填写）。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第六部分 磋商及采购项目要求

### （一）磋商要求

#### 一、磋商内容

黄南州同仁市隆务镇热贡艺术小学建设项目，详见工程量清单及现场实际情况。本次采购项目现场实际情况，请供应商与采购单位自行联系。

#### 二、磋商报价说明

磋商报价应根据磋商文件中的有关计价要求，并按照下列依据自主报价。

1. 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 工程量清单成交价的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的人工费、材料和施工机具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利润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等。

3. 工程量清单中供应商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4. 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必须对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内容全部投标，不能拆分、少报或改变工程量清单编码、名称和数量。暂估价严格按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列入，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5. 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为采购控制价，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报价不得超出此价格，否则，投标无效。

#### 三、技术标准和要求

1、建设内容及规模：新建教学楼一栋，建筑面积1197平方米，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2、工程建设要求：

（1）工程质量：合格

（2）工期：150 日历天

（4）建设地点：同仁市隆务镇（热贡艺术小学校区内）

工程量清单另附



黄南州同仁市隆务镇热贡艺术  
小学建设项目 工程

招标控制价

招 标 人：\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_\_\_\_\_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封-2

青海省建设工程造价计价软件评测合格编号：TJDE-2020-21001；AZDE-2020-21001；SZDE-2020-21001；YLDE-2020-21001；SZGS-2022-22001；SZGS-2023-23001；ZHGL-2023-23001；FAGS-2024-24001；HMCS-2024-24001



# 黄南州同仁市隆务镇热贡艺术小学建设项目工程

##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 (小写): 3388994.08

(大写): 叁佰叁拾捌万捌仟玖佰玖拾肆元零捌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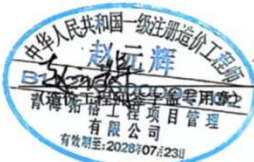
招标人:   
(单位盖章)  
6323211014990

造价咨询人:   
(单位资质专用章)  
6301012350339

法定代理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6323211017091

法定代理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6301012350339

编制人:   
潘运昌  
6323210651897

复核人:   
赵元辉  
6301012350339

编制时间: 2026年6月7日

复核时间: 2026年6月 日



黄南州同仁市隆务镇热贡艺术 工程  
小学建设项目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_\_\_\_\_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封-1

青海省建设工程造价计价软件评测合格编号：TJDE-2020-21001；AZDE-2020-21001；SZDE-2020-21001；YLDE-2020-21001；SZGS-2022-22001；SZGS-2023-23001；ZHGL-2023-23001；FAGS-2024-24001；HMCS-2024-24001



黄南州同仁市隆务镇热  
贡艺术小学建设项目 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造价人职业资格专用章)

复 核 人:



(造价工程师注册专用章)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复核时间:

年 月 日